**顾庄村村级环境长效管理服务采购**

**公开招标公告**

编号： 奔（服采）2025011号

**江苏神州招投标有限公司**受**常州市新北区奔牛镇顾庄村村民委员会**的委托，对该单位**顾庄村村级环境长效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现邀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的具体内容通知如下：

一、项目名称：顾庄村村级环境长效管理服务采购

二、项目编号： 奔（服采）2025011号

三、项目预算：90万元/年，三年共计270万；

最高限价：90万元/年，三年共计270万。

四、项目简要说明：

本项目为顾庄村村级环境长效管理服务采购项目,本次招标期限为三年（2025年10月1日-2028年9月30日），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内经考核合格签订下一年合同）。具体要求如下（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要求及内容）：

1.进场后对顾庄村辖区范围内的日常卫生保洁、每季度环境零星整治、明察暗访后问题整改；

2.顾庄村辖区范围内的河塘管护、河道保洁、道路保洁、村庄保洁；

3.顾庄村辖区范围内的日常环境卫生、安全巡查等；

4.农作物等废杂物清运、建筑及临时垃圾清运、分类垃圾收集清运及周转箱清洗、所有清运车辆的日常运作和维护保养等；

5、垃圾清运车数：垃圾清运车数为30元/车，暂按照7000车/年计（参照顾庄村近三年每年垃圾清运车数），总费用暂定21万元，（含油费、装卸费、车辆维护保养等费用均已含在招标总费用中，不作另外补贴）；运距为顾庄村辖区内至奔牛镇垃圾集中压缩站；

6、招标人提供的2台垃圾收集清运车的年审、保险等；

7、人员配置：本项目至少配置项目负责人1名（更换项目负责人须向招标人备案），工作人员19名（含车辆驾驶员），工资标准不低于常人社发〔2024〕7号文中规定的数额，服务期内若遇国家工资标准政策调整应由投标人考虑其中。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其他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保洁服务；

2、投标人项目组内需具有2名及以上人员获得C1机动车驾驶证（车辆由村委提供）。

（三）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四）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六、报名及招标文件领取的时间和地点：

1、报名期限：2025年7月28日至2025年7月30日**（工作日9：00-11：30,13:30-16:00）；(法定节假日、双休日除外)**。

2、报名地点：新北区奔牛镇招标办公室（奔牛镇人民政府西302、304室）。

3、报名申请表及回执下载：见常州高新区管委会（新北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告公示栏。

4、招标文件领取地点：新北区奔牛镇招标办公室（奔牛镇人民政府西302室）。①招标文件（纸质材料）费：人民币200元整/标段；②若需电子版文件，报名截止时间结束后由代理公司发至投标单位邮箱。

5、投标人报名时需提供资料（复印件一套加盖公章）：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受托人身份证；

（4）、资质要求中所涉及的其他相关资料；

（5）、投标报名申请表及回执单（原件）；

注：个体工商户则提供经营者相关资料

6、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保证金说明：资料齐全、符合要求的由新北区奔牛镇招标办公室发放招标文件（获取方式：①纸质版招标文件资料现场领取;②电子版招标文件统一发送至报名邮箱地址（见报名表），请仔细核对邮箱地址，如因投标人所留信息错误导致未收到招标文件等相关招标资料，则后果自负。）领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由投标人自行将投标保证金交至下列账户，截止日前投标保证金必须到达下列账户。

户名：江苏神州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账号：519903236910902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5年8月8日17:00

\*注意事项：参加投标单位必须自行将投标保证金按规定方式（电汇或银行转账）和时间缴至上述指定账户并到账，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江苏神州招投标有限公司将在到账截止后统一查询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评审时，评审小组将根据银行出具的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证明作为审核该投标单位是否具有投标资格的依据。

**注：投标单位需从企业基本账户缴入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

投标保证金相关事宜咨询方式：JSSZZTB@163.COM，唐女士。

1. 勘查现场及标前答疑会

投标人自行现场勘查，现场勘查回执单须经招标人盖章。（投标人如未提供现场勘查回执单原件则视为资审不通过）

现场勘查时间：2025年7月31日15：00---16:00。

联系人：沈会计 电话：13912336492

本项目不召开标前答疑会，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2025年8月1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送至邮箱JSSZZTB@163.COM（江苏神州招投标有限公司邮箱）。

八、公告期限：同报名时间

九、投标文件提交及开标、资格审查信息

投标文件提交时间：2025年8月11日13:30 至14:00。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暨开标时间：2025年8月11日14:00。

投标文件提交暨开标地点：新北区奔牛镇招标办公室（奔牛镇人民政府西302室）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十、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神州招投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唐女士

联系方式：JSSZZTB@163.COM

招标人平台：新北区奔牛镇招标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9—83217918 、 0519-83212819 联系人：叶科、周科

联系地址：新北区奔牛镇迎宾路，奔牛镇人民政府西三楼302、304室

 2025年7月28日

**注：上述个人信息由于工作需要经机构或本人同意对外公布。**

附件1：

**报名申请表**

项目编号： 奔（服采）2025011号

|  |
| --- |
| 投标人全称（公章）： |
| 现委托 （被授权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参与顾庄村村级环境长效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投标单位自行获取，本单位会及时关注，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法人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项目负责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
| 被授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
| 移动电话： 固定电话： |
| 电子邮箱： |
|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以下内容需在报名时现场填写。** |
|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
| 被授权委托人签字： |

注：投标人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  |
| --- |
| **投标报名回执单** |
| （ 投标人名称[打印] ） 已参与奔（服采）2025011号顾庄村村级环境长效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报名。 镇招标办报名经办人（签字）：　　　　　日期：注：此单在报名时递交给镇招标办签字后，由投标单位带回，勘查现场时需提供招标人查验。 |

（回执单请另起一页填写并打印后带到报名现场）

|  |
| --- |
| **现场勘查回执单** |
| （ 投标人名称[打印] ） 已参与奔（服采）2025011号顾庄村村级环境长效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的现场勘查。 现场勘查人（签字）：招标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注：现场勘查人须为投标人本单位授权委托人员 |

附件2：

**评标方法**

一、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小组对所有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标时，评标小组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各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评标小组成员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评标小组按评审后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并推荐出中标人（成交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二、评分标准：

**(一) 价格基准分：12 分**

第一步：报价在招标预算价格以下的，为有效报价。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的投标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中标。

第二步：在所有有效报价中选择报价最低的确定为基准报价。

第三步：将所有有效报价与基准报价相比较：等于基准报价的得 12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最终报价得分＝（基准报价/报价）×12%×100

**（二）业绩证明材料：15分**

2020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独立承担过农村村庄环境卫生保洁类项目且经过甲方考核合格及以上（不含园区、小区等物业管理或保洁类项目）的每个得 5分（本项最高不超过 15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若未提供则该项不得分。

**（三）承诺增值服务：10分**

投标人承诺，若中标后聘用5名当地农民工作为企业职工的得6分，超过五名（不含5名）每增加一名得0.5分（本项最高不超过10分）。

**注：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1. **未达到承诺人数奖惩措施见招标文件合同中考核相应条款。**

**（四）服务方案 ：63分**

1.针对本项目组织构架、配套规章制度、各岗位分工及职责等方面按照采购要求，是否描述完整、是否切实可行，由评委综合打分：项目组织架构明晰，配套规章制度、各岗位分工及职责等内容完整，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14-18分；项目组织架构明晰，配套规章制度、各岗位分工及职责等内容不够完整，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10-13分；组织架构、制度等内容完整性略有欠缺，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4-9分；若未提供，则该项不得分。

2.针对本项目制定详细的应急事件处理预案，由评委综合打分：本方案描述齐全，可行性强得11-14分；针对性欠缺、描述有所欠缺得7-10分；仅作简单描述，合理性差得2-6分；若未提供，则该项不得分。

3.针对项目环境长效管理实施方案，按照采购要求，是否描述完整、是否切实可行，由评委综合打分：本方案描述齐全，可行性强得17-20分；针对性欠缺、描述有所欠缺得14-16分；仅作简单描述，合理性差得8-13分；若未提供，则该项不得分。

4.针对项目制定的前期服务人员培训计划及标准，按照采购要求，是否描述完整、是否切实可行，由评委综合打分：前期人员培训及岗位培训计划及标准，方案内容包括上述要求，且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9-11分；方案较差或有明显缺项得6-8分；仅作简单描述，合理性差得1-5分；若未提供，则该项不得分。

附件3：

|  |
| --- |
| 新北区农村人居环境村庄长效管理考核评分细则 |
| 考核类别 | 考核标准 | 考核明细 | 扣分细则 | 备注 |
| 村容村貌提升（33分） | 开展农村地区道路环境综合整治，基本实现路田分家、路宅分家。 | 未实现路田分家、路宅分家 | 扣1分 |  |
| 村内主要道路、通村组道路、入户道路等路面硬化平整，无泥泞、坑洼、积水等现象。路牌路标、交通指示牌设置规范。 | 道路3平方米以内不平整、泥泞、坑洼等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道路3平方米以上不平整、泥泞、坑洼等 | 发现1处扣2分 |  |
| 路牌路标、交通指示牌破损、老旧 | 发现1处扣0.5分 |  |
| 无违章搭建、无乱堆乱放、无乱拉乱挂、无乱贴乱画。 | 违章搭建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乱堆乱放，视严重情况进行打分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乱拉乱挂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乱贴乱画 | 1-3处扣1分，3处以上扣3分 |  |
| 无枯枝烂叶成堆现象，影响村容村貌。 | 3平方米以上枯枝烂叶成堆 | 发现1处扣4分 |  |
| 3平方米以内枯枝烂叶成堆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4分 |  |
| 村内各类线路架设、整理有序。 | 藤蔓缠绕线缆，存在安全隐患的 | 发现1处扣0.5分 |  |
| 破败留根房、空关房、废弃住宅等得到合理整治，并实施有效改造利用。 | 破败留根房、空关房、废弃住宅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公共照明设备完善，用电安全，村公共文体设施管护到位，场地无晾晒、无乱堆放。 | 村域范围内未发现路灯 | 扣2分 |  |
| 路灯损坏、有安全隐患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文体设施损坏严重、不能正常使用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场地晾晒、乱堆放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渠、堤和家前屋后宜绿化地段应绿尽绿，绿地及绿化得到有效管护，住宅四周、道路两侧无杂草、无病虫害和人为破坏。 | 渠、堤等杂草丛生、绿化带未得到有效管护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道路两侧、住宅四周杂草茂盛，影响正常通行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家禽圈养，家禽饲养棚美观整洁。 | 家禽散养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家禽饲养棚破败不整洁，周边脏乱差 | 视严重情况进行打分 |  |
|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20分） | 按规定设置垃圾收集箱（桶），设置布局合理、垃圾箱（桶）外体干净整洁，无破损，垃圾清运及时，箱外无散露垃圾和污水。 | 未普及垃圾箱、无垃圾池定点收集 | 扣3分 |  |
| 垃圾桶、箱污损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垃圾桶、箱外溢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陈旧垃圾房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焚烧现象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建筑垃圾、装修垃圾乱堆放，无非正规垃圾堆放点。 | 成堆建筑垃圾或装修垃圾 | 1-3处扣2分 |  |
| 3处以上扣5分 |  |
| 村庄内无暴露垃圾和积存垃圾。 | 大范围暴露垃圾和积存垃圾 | 发现1处扣5分 |  |
| 零星垃圾，视严重情况进行打分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按试点要求落实垃圾分类投放。 | 无垃圾分类设施，无相关宣传 | 扣3分 |  |
| 无垃圾分类设施，但有相关宣传 | 扣2分 |  |
| 农业废弃物治理（8分） | 有农业废弃物集中回收处理点或相关宣传标志，无废弃农膜、农药废弃包装袋等。 | 3平方米以上废旧农膜等农业生产废弃物 | 发现1处扣5分 |  |
| 3平方米以上农药包装废弃物 | 发现1处扣5分 |  |
| 零星废旧农膜或农药包装废弃物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无集中回收处理点或相关宣传标志 | 扣1分 |  |
| 农村厕所粪污治理（13分） | 三格式化粪池无渗漏，盖板完好，设施完善。 | 化粪池渗漏引起的黑臭水体 | 发现1处扣2分 |  |
| 化粪池盖板不完好、缺失 | 1-2处扣2分，2处以上扣4分 |  |
| 公共厕所管护到位，设施完好并且有冲水设施，内部干净、整洁，无明显异味，无乱贴乱画现象，无蜘蛛网，周边环境干净优美。 | 乱张贴、乱涂写 | 1-2处扣2分，2处以上扣4分 |  |
| 设施破损、不完好 | 1-2处扣2分，2处以上扣4分 |  |
| 公厕内保洁不到位、有明显异味 | 1-2处扣2分，2处以上扣4分 |  |
| 公厕周边环境脏乱 | 视严重情况进行打分 |  |
| 无露天粪坑、旱厕等有害化厕所。 | 有害化露天粪坑或旱厕 | 发现1处扣5分 |  |
| 农村水体环境治理（20分） | 村内居住区无污水直排现象，污水管网盖板完好无明显损坏老化，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 未纳入污水管网或无污水处理设施的 | 扣1分 |  |
| 污水处理设施损坏或未正常运行 | 发现1处扣1分 |  |
| 污水直排现象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污水盖未合上、破损或缺失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农村河道、村内河塘水质良好，水面干净，无异味、无漂浮垃圾、无大范围水草等，种植的水生植物管理有序。河塘有管护责任牌。 | 水体污染、颜色异常（乳白色、铁锈红、绿色等） | 发现1处扣5分 |  |
| 3平方米以内漂浮物、水草等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3平方米以上漂浮物、水草等 | 发现1处扣4分 |  |
| 无管护公示牌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种植的水生植物管理无序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河塘坡岸整洁，无暴露垃圾、乱堆乱放、乱牵乱挂、乱垦乱种、侵占河道，河坡无违章搭建，无违章坝基，河内无沉船堵塞、圈圩。 | 3平方米以内暴露垃圾、乱堆乱放、乱垦乱种、乱搭乱建等现象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3平方米以上暴露垃圾、乱堆乱放、乱垦乱种、乱搭乱建等现象 | 发现1处扣5分 |  |
| 违章坝基、沉船堵塞、圈圩 | 发现1处扣1分 |  |
| 基本消除农村黑臭水体。 | 有3平方米以上黑臭水体 | 发现1处扣5分 |  |
| 农户养禽类的小面积黑臭水体 | 1-3处扣2分，3处以上扣5分 |  |
| 提升建设和管护水平（6分） | 建立完善村规民约，明确村民维护村庄环境的责任和义务，有健全的管理考评制度。 | 无村规民约展示，村域整体一般 | 扣1分 |  |
| 无村规民约且村域整体脏乱差 | 扣2分 |  |
| 有公益宣传牌或公益广告，宣传栏整洁美观无损坏。 | 公益宣传牌或公益广告较为陈旧或宣传栏破损陈旧 | 发现1处扣1分 |  |
| 无公益宣传牌或公益广告 | 扣2分 |  |
| 加强文明习惯的引导和养成，改变影响人居环境的不良习惯，从源头上消除乱搭乱建、乱堆乱放、乱丢乱扔、乱牵乱挂等不文明行为。 | 无文明引导但村域不文明行为较少 | 扣1分 |  |
| 无文明引导且村域不文明行为较多 | 扣2分 |  |